

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收购北京精典博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5%股权的公告》（2015-059 号）。为避免投资者可能对个别用词或内容产生误解，现将该公告补充调整如下：

五、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符合华媒控股多元化发展战略

原内容：

“……精典博维现有独家签约的名家包括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莫言，知名作家麦家、阿来、阎连科等，书画家欧阳中石、马海方、何水法等，……”

补充调整为：

“……精典博维现已与包括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莫言，知名作家麦家、阿来、阎连科等，书画家欧阳中石、马海方、何水法等名家签署了《作品开发许可合作协议》等合作协议，或就其作品有实际的业务合作关系，并与部分名家就其部分作品在一定的业务领域具有独家合作关系。……”

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2 月 3 日